## 桂林福达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修订、制定相关制度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虑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 重大遗漏,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2021年3月22日,桂林福达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召开第五届董事 会第十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,对公司修订和完善相关制度事项进行了审 议,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:

因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》《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 法》和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等法律法规、规范性文件陆续进行了修订,对 公司治理等提出了更高的要求。公司现有制度的部分条款已不适应前述新修订的相关 法律法规、规范性文件。

基于上述原因,为适应公司实际生产经营情况及实现公司发展的需要,公司依据 相关法律法规、规范性文件,结合《公司章程》对公司相关制度进行了系统性的梳理, 通过对公司内控制度进行全面、系统的修订及依据公司管理的需要制定新的制度,更 加有利于公司的规范化运行。

公司本次具体修订、新增制度列表如下:

序号	制度名称	审议机构	备注
1	《福达股份股东大会议事规则》	董事会、股东会	修订
2	《福达股份董事会议事规则》	董事会、股东会	修订
3	《福达股份监事会议事规则》	董事会、股东会	修订
4	《福达股份信息披露管理制度》	董事会、股东会	修订
5	《福达股份关联交易管理制度》	董事会、股东会	修订
6	《福达股份对外担保管理制度》	董事会、股东会	修订
7	《福达股份独立董事工作制度》	董事会、股东会	修订

8	《福达股份对外投资管理制度》	董事会、股东会	修订
9	《福达股份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制度》	董事会	修订
10	《福达股份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制度》	董事会	修订
11	《福达股份董事、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制度》	董事会	修订
12	《福达股份董事会秘书工作制度》	董事会	修订
13	《福达股份子公司管理制度》	董事会	修订
14	《福达股份重大信息内部报告制度》	董事会	新制定
15	《福达股份信息披露暂缓与豁免业务管理制度》	董事会	新制定

上述制度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(www.sse.com.cn)披露。其中 1-8 项制度尚需股东大会审议通过。

特此公告

桂林福达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3月31日